

石河子大学医学院 2021 年学业奖学金评审工作安排

时 间	内 容	负责人
10 月 23 日	公布 2021 年奖学金工作安排以及名额分配	研办
10 月 23 日-10 月 26 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年级成立评审工作小组,10 月 23 日下午 17:00 前各组长将评审工作小组名单上报至研办; 2. 由研办向评审工作小组召开会议做相关说明,各年级评审工作小组给各年级召开会议做相关说明; 3. 学生自愿申报并进行自评。申请的学生填写申请材料,对于加分项,请自附相关证明材料,并由评审小组预审核(10 月 23 日-10 月 26 日),弄虚作假者取消评定资格; 4. 申报学业奖学金的同学将本人材料上交班长,由班长上报至研办。(上报材料时间截至 10 月 27 日下午 16:00,需老师当面审核) 	各 年 级 评 审 工 作 小 组
10 月 26 日-10 月 28 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10 月 26 日下午,年级评审工作小组对各类评选项目进行汇总后排出年级排名,制成表格并进行年级预公示; 2. 10 月 27 日下午,如针对公布结果有异议的同学请及时向评审小组提出申请,评审小组进行复核并负责向有异议的学生做出回复。如果仍有异议本人当面向研办提出复议,将及时给予回复。 	各 年 级 评 审 工 作 小 组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学院召开奖学金评审大会审核学业奖学金。 2. 学院奖学金评审小组进行审议并公示(公示期:三天,10 月 29、30、31 日)。 	研办、评审工作小组
11 月 1 日	学院向校研工部报送材料(汇总表)进行终审。	研办